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喜尚控股有限公司
GAYET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9)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余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喜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余嘉豪先生（「余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余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余先生，32歲，於二零零四年獲香港城市大學金融工程學士學位，於二零零七年獲香港城市大學及巴黎第九大學聯合學位項目的金融數學與精算學碩士學位。

余先生於本公司之股份在二零一一年七月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時曾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一二年五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退任，其後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新煮意集團有限公司（「新煮意」）業務發展部的副主管，且目前擔任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彼負責新煮意的業務發展及營運管理，以及本集團之新餐飲業務的策略業務規劃及發展。

加入本集團前，余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二零一零年六月，加入中信証券國際有限公司，擔任企業融資部股票資本市場分部的金融分析師。於二零零五年三月至二零零八年五月，余先生於創意宏富策略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投資公司）任職，負責帶領彼之團隊對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物業投資行業進行研究及分析，彼離職前之職位是研究分析師。自二零零四年九月至二零零五年四月，余先生擔任日新信用管理有限公司（一間風險管理及諮詢公司）的業務分析師。

根據彼與本公司之服務協議，余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起計為期三年。余先生有權每月收取董事袍金86,000港元，金額乃由余先生與本公司公平磋商後釐定，已參考彼之職責、責任及當前市況。有關酬金已獲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批准，並會由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每年檢討。彼之委任亦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上輪席退任及／或重選連任。

於本公告日期，余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且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余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董事。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關於委任余先生的資料須根據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創業板上市規則」）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余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喜尚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黃君武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黃君武先生、劉蘭英女士及余嘉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富揚先生、趙曼而女士及關偉賢先生。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至少保留七天以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gayety.com.hk>。